

公司代码：603421

公司简称：鼎信通讯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7 年末总股本为 443,105,500 股，由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回购注销等原因，公司总股本在实施利润分配前可能会发生变动，故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鼎信通讯	60342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四祥	王小艳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288号6号楼5层	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288号6号楼7层
电话	0532-80975536	0532-80979579
电子信箱	husixiang@topscmm.com	wangxiaoyan@topscmm.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电力线载波通信领域国际领先企业，专注于电力线载波通信技术和总线通信技术的基础理论研究，基于行业领先技术开发综合解决方案，转化为“软件+硬件”相结合的终端产品，实现“产品+服务”双核心发展，为电力行业提供全面的技术、产品和服务，是电力企业优秀供应商。公司

的主营业务为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低压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含芯片）类产品、采集终端设备和智能电能表等，主要应用于国家智能电网的用电信息采集系统。依托自主研发载波通信技术和多年来对智能电网的理解，公司进一步开发中压载波、台区智能管理单元、环网柜等配电网自动化产品，积极拓展技术应用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基于总线通信技术，公司开展了消防电子报警系统的应用研发，2016年初公司自主研发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产品陆续获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获得78份CCC认证证书，涉及12大系列171款产品，并已批量生产和规模销售。

## 1、公司的经营模式

### 研发模式：

公司基于“PLM研发管理平台”进行产品的设计开发，采用“平台+产品线”的管理模式，定位于“技术方向上有高度、技术细节上有深度”，以“产品线”为对象，构建大研发体系，往前一步与营销服务对接，向客户和市场需求靠近；往后一步与制造中心相连，向可制造和质量优良的方向迈进。公司推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实行产品经理负责制，产品研发包括原理性预研、市场需求调研、原型产品开发、应用产品研发、结构部件开发、软件系统、样机测试、产品小批、CMC/BC认证、产品送检、中试、批量生产、售后服务等全过程，同时实行产品经理终身制，确保产品技术和质量的延续。

### 生产模式：

公司在电力电子产品上实行“产销协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通过“CRM客户管理系统”发起市场需求，明确订单评审表和交付计划，供应中心SCM承接ERP系统排产计划和物料采购，制造中心按产品工艺流程实施自动化信息化生产，质量部门负责过程监控和检验检测。消防电子产品采用均衡生产模式，根据行业周期和销售特点，滚动储备常规产品。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推动智能化制造，以精益生产为基础，以德国的设备和管理软件为主体，融入质量管理目标，运用信息化管理手段，构建出大生产体系，模具、注塑、PCB’A等部件全面实现自产，设备类产品产业链完整覆盖，响应速度更快捷，生产效率和边际利润提升。部件模块化模组化，模块、采集设备和电能表产品已逐步实现自动化，部分智能化，质量和效率显著提升，“大制造”逐步完善和实现。

### 采购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采购由供应链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订单流程管理体系”，根据已

有订单信息，结合行业宏观政策变化、市场综合信息进行订单预测预算，运用 T 模式针对通用物料、进口或长周期物料、新品物料、关键部件分别制定年度 (T+360)、半年度 (T+180)、季度(T+90) 滚动下单计划，以及月度 (T+30)、周度(T+7)、日(T+3/T-3)生产计划，指导不同部件分类分批次采购。对于通用部件和标准原材料，公司设定了安全储备预算；对于采购周期大于月度的，公司按照计划指导供应商提前储备原料和协调均衡生产，提高部件到货能力，降低库存风险；对采购周期长、须定制的部件，公司设置了最低风险库存量，关注元器件行业产销状态，一旦储备低于风险库存，物料管理系统将自动报警，保障订单及时响应。

销售模式：

经过近十年的探索和实践，营销服务管理模式已基本成型，坚持目标驱动不动摇，以“大区经理+省总经理+区域经理”的组织管理模式，“营销、服务、技术”集于一身，以销售毛利润为目标，以省为单位对区域经理进行目标激励。以“产品线+服务线”为出发点，与研发相互支持配合，市场引导技术，技术驱动市场。通过营销策划，深度参与公司“产品全生命周期管控模式”，推行“产品代表”负责制，市场和技术两个拳头都过硬，深度掌握公司产品技术，营销服务过程中对基层电力公司起到“拐棍”作用，对省公司计量中心、营销部、省物资，起到“顾问”作用，全面提升“鼎信”知名度。

### 3、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党的十九大报告从国家层面明确要求要加快电网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2018 年，国网公司将建设世界一流坚强智能电网和现代化配电网，培育智慧车联网、综合能源服务作为发展核心和战略方向，明确提出了要稳步推进智能电网项目建设，组织开展输变电设备监测系统和配电自动化系统推广建设、智能变电站建设、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建设等。用电信息采集系统是国网公司对电力用户的用电信息进行采集、处理和实时监控的基础，是国网公司建设坚强智能电网的重要支撑和主要投资方向。国家相关规划和政策的颁布实施，为包括智能电能表、载波芯片、采集设备在内的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 (1) 国网公司招标模式

2011 年 6 月，国网公司下发《关于进一步扩大公司集中采购范围的通知》(国家电网物资[2011]857 号)文件，提出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将实行“总部直接组织实施”，即“集中招标”的采购模式。自 2011 年第五标起，国网公司对采集终端设备也开始实行统一招标。国网公司负责制定智能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各产品的技术标准，下属各省网电力公司在相关技术标准下确定辖区拟采用的方案，

并将参数统一上报至国网公司，由国网公司汇总后向市场招标。这种模式提升了载波通信方案的整体技术标准，提高了行业技术壁垒，有利于保证产品质量；同时使上游电能表生产厂商及载波通信芯片生产厂商的生产计划更稳定有序，有利于提升上游企业的运营管理效率。国网统招模式沿用至今，并且持续优化改进，招标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南网公司招标模式

南网公司的招标模式采用框架式招投标，即南网公司通常每年发布一次框架性的招标公告，主要列示本年度各省网公司需求的产品种类、技术和质量标准、参与投标的企业须具备的生产能力和资质。南网公司与中标企业签订的为框架性协议，后续各省网公司根据各自的实际需求自行确定采购种类和数量。

南网公司以打造智能、高效、可靠的绿色电网为目标，积极开展智能电网改造建设，用电信息采集系统智能化建设也逐步铺开。随着南网公司智能电网建设的提速，智能化用电信息采集终端市场需求出现大幅增长，2017年南网公司贡献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30%。

## （3）电力公司自主采购

除国网公司及南网公司的集中招标外，省级和地市级电力公司也会根据自身实际需求和资金情况，进行部分自主招标或自主采购，用以满足统一招标计划外的新增需求、部分电能表的更新需求、运行不稳定产品的替换需求以及台区试点等电网建设改造工程的需求。

国家能源局发布了《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年)》，配电自动化是智能配电网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是实现配电网调度、监视、控制的统一集中管理的重要手段，是智能电网技术支持体系的重要一环。根据规划，2015年至2020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万亿元，“十三五”期间累计投资不低于1.7万亿元，预计“十三五”期间，配网投资将保持较快增长。公司紧密跟踪配电网投资机会，积极投入到配电网产品相关标准的制订之中，符合配电网自动化设备标准的产品陆续通过了国家电网的入网检测和试点布局，为公司配电网业务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707,544,533.05	2,324,169,773.82	16.50	1,324,717,299.08
营业收入	1,514,648,217.65	1,386,010,511.88	9.28	990,187,01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795,152.06	310,911,744.12	-2.93	270,453,33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297,813,732.31	309,705,236.19	-3.84	264,352,281.41

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15,095,798.10	1,937,045,248.37	9.19	1,069,037,09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3,531.24	285,747,912.67	-109.91	125,293,09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8	-11.54	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8	-11.54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0	22.80	减少7.7个百分点	28.83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4,946,445.50	322,671,024.07	381,430,147.85	615,600,60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98,089.53	47,412,542.22	114,687,152.36	69,997,36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716,856.42	44,572,467.09	112,435,818.97	71,088,58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40,857.40	-7,339,286.86	-65,126,841.26	96,803,454.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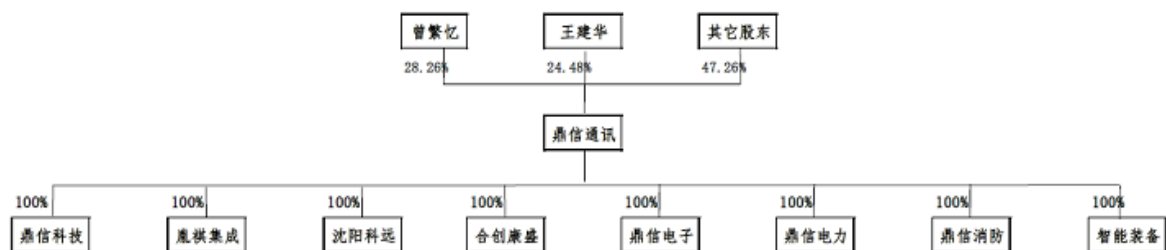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9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36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曾繁忆	0	125,242,457	28.26	125,242,457	无	0	境内

							自然人
王建华	0	108,472,097	24.48	108,472,097	质押	6,825,007	境内自然人
王天宇	0	32,113,451	7.25	32,113,451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范建华	0	15,343,092	3.46	15,343,09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剑英	0	12,845,378	2.90	12,845,378	质押	4,181,185	境内自然人
王省军	0	12,845,378	2.90	12,845,378	质押	916,130	境内自然人
赵锋	0	10,347,667	2.74	10,347,667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葛军	0	10,347,667	2.34	10,347,667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萍	0	9,634,032	2.17	9,634,032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峰	0	9,634,032	2.17	9,634,032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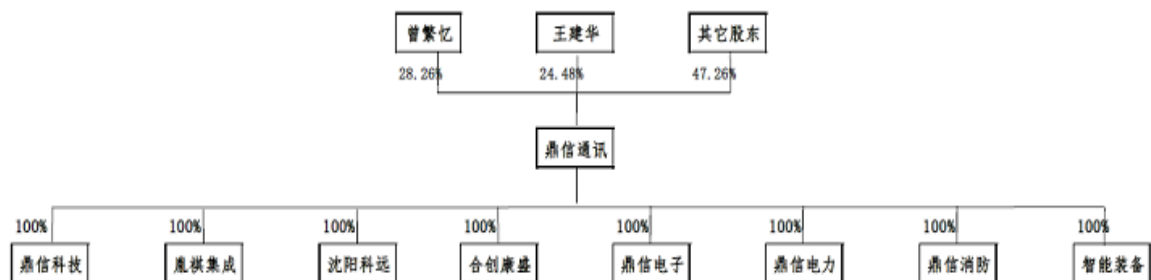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市场动荡和招标规模有所下降的背景下，公司仍实现营业收入 151,464.82 万元，同比增长 9.28%，这是公司战略正确、运营成功、市场营销和技术创新相结合的产物。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集团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 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2017年度和2016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对2017年度和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 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净利润”项目之下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2017年度和2016年度利润表中按经营持续性分类的净利润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 合并范围变动

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公开进场交易的方式收购青岛合创康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创康盛”）100%股权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与青岛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4,000 万元收购青岛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合创康盛 100%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具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能力，能够独立计算其成本费用或所产生的收入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负债的组合为“业务”。由于合创康盛自身无业务活动，不具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能力，因此本公司认为收购合创康盛并不构成业务，该交易不形成企业合并。